

中共咸安区委常委会

#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方案(摘要)

## 一、切实加强班子自身建设

1、严明政治纪律,坚定理想信念。切实把思想政治建设放在首位,不断提高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对违反政治纪律的现象敢于“亮剑”、坚决斗争,严肃查处。坚持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理想信念。(责任领导:谭海华、陈恢根、黄建平;牵头单位:区委办、区委宣传部、区委组织部;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2、加强理论武装,锤炼党性修养。健全区委中心组学习制度,每年集中学习不少于12次,班子成员自学笔记不少于2万字,撰写学习心得体会不少于2篇。指导全区各级党组织建立和完善学习制度,并定期检查考核。带头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三严三实”要求,兢兢业业立党为公,勤勤恳恳执政为民,以实实在在的成绩赢得组织和群众的信任,始终保持共产党人政治本色。(责任领导:谭海华、许关欣、陈恢根;牵头单位:区纪委、区委办公室、区委宣部;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3、健全民主集中制,增进班子团结。重大问题必须由区委常委会集体讨论决定,决策前广泛听取全区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和“两代表一委员”的意见,班子成员按照分工,各负其责、协作配合,最大限度地提升区委常委会整体效能。每年至少召开1次“真刀真枪”的专题民主生活会,每年集中开展1次谈心活动,增进党内团结。(责任领导:全体常委;牵头单位:区委办公室、区委组织部;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4、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坚决落实“两个责任”,坚决贯彻“力度统一论”,带头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有关规定,落实“一岗双责”,班子成员每年和分管联系部门负责人至少开展1次廉政谈话。进一步加强对查案工作的领导和支持,对疏于监督管理,致使领导班子成员或者直接管辖的下属发生违纪违法的,实行“一案双查”。(责任领导:谭海华、许关欣;牵头单位:区纪委;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 一、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

1、坚定政治立场。自觉在政治、思想、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服务中心大局。强化“一线”意识,依法履职、积极作为。

3、坚持廉洁自律。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廉洁从政、干净干事。

## 二、切实加强班子自身建设

4、严格学习制度。每年集中学习不少于6次,个人自学每天不少于1小时,每个季度举办一期法治专题讲座。

5、充分发扬民主。坚持“三会一课”制度,每年召开2次民主生活会,党组书记与党组成员谈心每年至少2次,党组成员之间相互谈心每年至少2次。认真执行人大常委会会议议事规则,坚持“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

## 三、持之以恒地反对“四风”

6、注重监督实效。突出监督重点,改进监督方式,完善监督机制,促进依法行政、公正司法。

7、改进调查研究。党组成员每年下基层调研不少于50天,深入联系点不少于12次,撰写调研文章不少于2篇。

8、落实代表建议。变“代表答复满意”为“代表和常委会共同答复满意”,扭转代表答复“被满意”现象,挤掉满意率“水分”。

9、改进文风会风。提高办文、办会质量,不开没有实质内容的会议,不发没有实质内容的文件简报。

10、密切联系代表。党组成员分别联系3至4个代表小组,每名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5名人大代表,每个代表小组每年至少召开2次代表座谈会。

11、倾听群众心声。推行代表联系选民、代表向选民述职工作机制,邀请群众代表参与人大视察、调研等活动,党组成员每年撰写民情日记不少于12篇。

12、回应群众诉求。完善接访和转办机制,引导信访群众理性合法表达诉求,推动合理诉求得到有效解决。

## 三、坚持艰苦奋斗。发扬优良传统,严肃工作纪律,整治庸懒散软;严肃财经纪律,严格执行预算,严控“三公”经费。

四、解决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问题

14、关注民计民生。围绕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执法检查、视察和调研。

15、完善“代表之家”。继续加强“代表之家”建设,充分发挥“代表之家”作用。

16、扎实驻点帮扶。积极为联系的镇、村、社区办实事、做好事、解难题。

## 五、解决选人用人的不正之风问题

17、搞好人事任免。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有机统一,保障常委会组成人员的知情权和监督权,加强对人大拟任命人员的任前考察和任后监督。

## 二、着力整治“四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

——切实解决形式主义方面存在的问题。5、牢固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凡涉及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战略、重大规划、重大项目、重大工程、重大改革等,必须提交区委常委会讨论决定,避免盲目上项目和重复性建设。坚决反对搞“形象工程”“政绩工程”,坚决杜绝好大喜功、弄虚作假,切实做好打基础、利长远之事。(责任领导:谭海华、李文波;牵头单位:区委办、区政府办;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6、整治“文山会海”,深入调查研究。大力倡导“三短一简”,确保区委、区政府下发的文件和召开的会议与去年相比分别下降10%、20%。建立区委常委班子成员联系乡镇蹲点调研制度,每名班子成员每年到基层调研不少于60天,亲自动手撰写调查报告不少于2篇。调研时要轻车简从,不提前通知,不事先踩点,不预先定调,不搞层层陪同,不搞迎来送往,不挂欢迎标语。(责任领导:郑奇明;牵头单位:区委办、区政府办;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7、完善综合考核评价体系,狠抓督办落实。继续推行差异化绩效考评机制,更加注重看基础、看质量、看潜绩、看实绩,更加重视劳动就业、居民收入、社会保障状况,通过良好的制度设计调动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带头落实“一线工作法”,每名常委每月至少到挂点联系的项目区召开1次现场督办会。对事关全区经济发展、社会稳定的重大项目和重大决策,对涉及群众利益的大事、要事、难事,进行挂牌督办、硬账硬结。(责任领导:许关欣、黄建平、郑奇明;牵头单位:区纪委、区委组织部、区委办、区政府办;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切实解决官僚主义方面存在的问题。

8、完善群众广泛参与的民主决策机制。依托咸安政务网、手机短信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就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领域重大问题广泛征集群众意见,提高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水平。积极探索、建立和完善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有效降低各类风险。(责任领导:郑奇明;牵头单位:区委办、区政府办、区维

稳办。完成时限:2014年9月底前)

9、积极化解社会矛盾。健全完善信访维稳九机制,落实领导干部接访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每名常委每月至少利用1天时间到区群众来访接待中心接待来信来访,亲自处理矛盾纠纷。带头落实信访积案“一对一”包保化解、首访责任制和“周会诊、月巡查、季小结”等制度,全力维护群众合法权益。(责任领导:全体常委;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区教育局、区人社局等;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切实解决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方面存在的问题。

10、弘扬“铁军精神”。自觉克服思想保守、精神懈怠等思想倾向,把改革创新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各个领域各个环节,自觉担负先行先试责任。(责任领导:李文波;牵头单位:区委办、区政府办;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11、厉行勤俭节约,狠刹奢靡之风。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六条意见、市委七条要求和区委五项措施等规定,建立健全《咸安区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公务用车配备使用办法》等制度,加大对公款送礼、公款吃喝、奢侈浪费的整治力度,加大超标准配备车辆,占用住房和办公用房清理力度。坚决查处利用“农家乐”、私人会所等场所公款吃喝行为,坚决纠正用公款参与高消费等行为,把公共财政用到发展最需要、群众最受益的地方。(责任领导:全体常委;牵头单位:区纪委、区委办、区政府办、区机关事物管理局;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12、打造咸安发展“升级版”。坚持“工业崛起为主导,二三产业并重”的发展思路,科学谋篇布局,优化产业结构,统筹推进三次产业协调发展,努力冲刺全省县域经济发展“第一方阵”。(责任领导:全体常委;牵头单位:区发改局、区经信局、区招商局、区农经局、区旅游局等;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13、提升民生保障水平。加大“一五十一”

精神文明建设工程实施力度,激发基层文化活力。进一步优化全区教育布局,改善办学条件。努力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统一城镇居民医疗保险报销有关政策,妥善做好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合并工作。加强住房保障工作,构建满足多层次需求的住房供给体系。(责任领导:谭海华、李文波、陈恢根;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区教育局、区人社局等;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14、加强城乡综合治理。扎实推进老城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麻木、黑”的整治、城区卫生死角改建、“两违”管控等工作。深入开展“美丽家园、清洁乡村”创建活动,加大农村道路、电力、通讯、安全饮水等工程实施力度,着力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责任领导:李文波、胡志伟;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区交通局、区水利局、区住建局等;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15、夯实基层基础。深入实施《中共咸安区委关于全面开展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的意见》,突出抓好22个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推进以“幕阜山区、国道、省道沿线和横沟、桂花、双溪”为重点的“一区两道三镇”农村党建示范工程和城市社区“一居一品、一社一特”党建品牌创建。统筹推进全区村“两委”换届工作,全面推行重大事务“四议两公开”制度。加大村级转移支付力度,完善村级干部工资待遇正常增长机制。(责任领导:黄建平;牵头单位:区委组织部;完成时限:2014年12月底前)

16、健全联系服务群众机制。建立健全社区共驻共建机制,保证群众话有地方说、事有地方办、困难有人帮、问题有人管。探索党员志愿服务新路径,通过建立社会化的志愿服务组织体系、运行机制和服务内容,实现党员志愿服务规范化、专业化和常态化。(责任领导:黄建平;牵头单位:区委组织部;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17、继续开展“四同五访六联”活动。区委常委班子成员带头落实“四同五访六联”制度,每月深入联系点不少于1次,每月与联系对象见面交流不少于1次。深入基层切实解决好

群众生产、生活方面的困难。认真抓好区直机关和党员干部“结对帮扶贫困村、贫困户”活动,将帮扶任务落实到人。(责任领导:全体常委;牵头单位:区委办、区政府办、扶贫办;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18、继续开展“平安创建”活动。严厉打击“两抢一盗”、“一霸四强”等犯罪行为,全面提升群众“感两度两率”。扎实推进城乡网格化管理,建立扁平化、精细化、高效化、全覆盖、全过程,全天候的城乡网格化管理体系,促进社会安定有序。(责任领导:黎正刚;责任单位:区政法委、区公安分局、各乡镇办场;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19、改进干部队伍建设

19、改进干部选拔任用办法。建立健全酝酿干部常态化、考核干部差异化、民主差额选拔等机制,发挥党委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的领导把关作用。加大基层干部选拔使用力度,合理使用各年龄段干部。(责任领导:黄建平;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20、健全干部分类考核评价及监督制度。

建立符合干部层级要求、岗位特点、相互配套、

科学有效的干部分类考核评价体系,增强考核的针对性、实效性。加强干部日常管理监督,

建立健全乡镇(街道)干部“岗位在村、重在服务、责在连心”工作机制,乡镇党政正职每年要走遍所有村民小组,驻村干部每年要走遍驻村所有农户。(责任领导:黄建平;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完成时限:2014年9月底之前)

21、整治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关心基层干部。开展机关事业单位超编制、超职数配备干部专项治理,集中清理“吃空饷”、在编不在岗、大量聘用编外人员等问题。开展人选用一人不正之风的专项检查和治理,坚决查处跑官要官、拉票贿选等问题。严格控制借调行为,保持基层干部队伍相对稳定。建立健全困难干部帮扶救助制度,对生活有困难的家庭给予适当补助,减少乡镇干部的后顾之忧。(责任领导:许关欣、黄建平;牵头单位:区纪委、区委组织部;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22、继续开展“四同五访六联”活动。区委常委班子成员带头落实“四同五访六联”制度,每月深入联系点不少于1次,每月与联系对象见面交流不少于1次。深入基层切实解决好

咸安区人民政府党组

#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方案(摘要)

根据市委的统一安排部署,现对咸安区人民政府党组存在的6个方面30个问题,制定本整改方案。

## 一、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

1、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在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责任领导:李文波;整改时限:长期)

## 二、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转变工作作风等文件精神

2、坚决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遵守《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责任领导:李文波;整改时限:长期)

## 三、坚决整改“四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

——反对形式主义方面

3、加强理论学习。坚持每月至少组织1次集中学习,每半年至少召开1次政治理论学习研讨会。(责任领导:李文波;整改时限:2014年12月底,并长期坚持)

4、加强督办检查。对重大决策和部署,明确责任主体和责任分工,强化跟踪问效和责任追究。(责任领导:李文波;整改时限:2014年12月底,并长期坚持)

## 四、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

5、精简会议文件。严格按照“三短一简”要求,发短文、讲短话、开短会。(责任领导:陈伟;整改时限:2014年12月底,并长期坚持)

6、改进调查研究。每人每年深入基层调研不少于60天,起草调研报告2篇以上。(责任领导:全体成员;整改时限:2014年12月底,并长期坚持)

7、树立正确的政绩观。杜绝“政绩工程”、“形象工程”。(责任领导:全体成员;整改时限:长期)

8、紧密联系群众。深入开展“四同五访

——反对官僚主义方面

9、加大项目资金整合力度。积极整合项目资源和资金,捆绑使用,统筹安排。(责任领导:全体成员;整改时限:2014年12月底,并长期坚持)

——反对享乐主义方面

10、强化主动作为意识。强化创优争先意识,创新工作思路,克服因循守旧、固步自封、安于现状、求稳怕乱的思想。(责任领导:全体成员;整改时限:长期)

11、集中整治“庸、懒、散”。扎实开展机关干部“庸懒散”专项整治活动。(责任领导:王宏高;整改时限:长期)

——反对奢靡之风方面

12、切实规范公车管理和公务接待。积极推进公车制度改革,规范公务接待审批管理。(责任领导:顾兴旺、陈伟;整改时限:2014年12月底,并长期坚持)

——反对形式主义方面

13、加强理论学习。坚持每月至少组织1次集中学习,每半年至少召开1次政治理论学习研讨会。(责任领导:李文波;整改时限:2014年12月底,并长期坚持)

——反对官僚主义方面

14、发展县域经济。以工业崛起为主导,统筹推进一、二、三产业协调发展,着力

将区位优势、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发

展优势。(责任领导:全体成员;整改时限:

2014年12月底,并长期坚持)

——反对奢靡之风方面

15、厉行勤俭节约。严格遵守《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杜绝“车轮上的铺张”、“餐桌上的浪费”等现象发生。(责任领导:王宏高;整改时限:2014年12月底,并长期坚持)

——反对形式主义方面

16、切实规范公车管理和公务接待。积极推进公车制度改革,规范公务接待审批管理。(责任领导:顾兴旺、陈伟;整改时限:2014年12月底,并长期坚持)

——反对官僚主义方面

17、加强督办检查。对重大决策和部署,明确责任主体和责任分工,强化跟踪问效和责任追究。(责任领导:王宏高;整改时限:2014年12月底,并长期坚持)

——反对奢靡之风方面

18、切实规范公车管理和公务接待。积极推进公车制度改革,规范公务接待审批管理。(责任领导:顾兴旺、陈伟;整改时限:2014年12月底,并长期坚持)

——反对形式主义方面

19、加强督办检查。对重大决策和部署,明确责任主体和责任分工,强化跟踪问效和责任追究。(责任领导:王宏高;整改时限:2014年12月底,并长期坚持)

——反对官僚主义方面

20、切实规范公车管理和公务接待。积极推进公车制度改革,规范公务接待审批管理。(责任领导:顾兴旺、陈伟;整改时限:2014年12月底,并长期坚持)

——反对奢靡之风方面